

# 威海市环翠区应急管理局关于印发《威海市环翠区应急管理局 2021 年工作总结 2022 年工作打算》的通知

威环应急发〔2022〕1号

局机关各科室、局属各事业单位：

《威海市环翠区应急管理局 2021 年工作总结 2022 年工作打算》已经局党委同意，现印发给你们，请认真贯彻执行。

威海市环翠区应急管理局

2022 年 1 月 4 日

# 威海市环翠区应急管理局

## 2021 年工作总结 2022 年工作打算

今年以来，在区委区政府的坚强领导下，在市应急局的悉心指导下，区应急局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安全生产、应急管理、防灾减灾救灾重要论述，强化安全发展理念，以严格执法、集中整治、督查考核为手段，进一步促进责任落实、夯实基层基础、强化风险防控，有效预防和遏制各类事故发生，全区安全生产形势总体稳定。现将我局 2021 年工作总结 2022 年工作打算报告如下：

### 一、层层压实责任，完善安全生产体制机制

一是持续完善安全生产责任体系。落实区安委会办公室职责，组织召开全区性安全生产工作会议 14 次，起草区委常委会、区政府常务会研究部署安全生产、森林防灭火、减灾救灾等工作材料 50 余次。按照“党政同责、一岗双责、齐抓共管、失职追责”的要求，制发《区委常委会成员、区政府领导班子成员 2021 年安全生产重点工作清单》，照单管理、照单履职。印发了《环翠区安全生产工作安排》、《威海市环翠区人民政府安全生产委员会 2021 年工作要点》等制度性文件，从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安全生产重要论述、健全完善安全生产责任体系、系统推进安全生产整治督导行动等方面对全区安全生产工作提出指导意见。

二是构建排查整治全覆盖监管网络。强化安委办力量保障，成立综合协调科和巡查督查科，充分发挥安委办组织保障、综合协调、督促落实作用，通过督导考核通报方式促进安全生产责任

落实，今年以来共编发通报 13 期。坚持权责统一和“三管三必须”原则，制发了《环翠区安全生产工作任务分工》，按照国民经济行业分类，对 189 个行业界定了行业安全生产主管部门和直接监管责任部门。实行部门联动、行业和镇街联动，结合“网格化、实名制”监管名册，对全区生产经营单位进行排查摸底，确保责任清晰、职责明确，不出现失管、漏管等问题。

三是强化企业主体责任。深入贯彻落实新修订的《安全生产法》，推进企业安全责任主体化、安全培训全员化，确保各生产经营单位安全生产主体责任清单修订率、全员培训完成率达 100%，推动企业各项安全管理提档升级。对照《山东省生产经营单位安全总监制度实施办法（试行）》，明确应当设置安全总监的行业企业和鼓励设置安全总监的领域，同时鼓励其他有条件的生产经营单位，结合生产经营规模、安全风险等因素推行安全总监制度。目前我区应当设置安全总监的生产经营单位 23 家，已经全部设立。

## 二、强化风险防控，严管严守安全底线

一是扎实开展安全生产大排查大整治。1 月 13 日至 8 月 13 日，按照“对所有行业领域、所有相关人员全覆盖，对任何违法违规行为、任何弄虚作假行为零容忍”要求，在全区范围内组织开展安全生产大排查大整治行动，共检查生产经营单位 40402 家次，排查整改问题隐患 22755 处，行政处罚 180 次，罚款 192.97 万元。区安委办持续调度，建立了大排查大整治问题隐患台账，确保销号整改、闭环管理。

二是开展重点行业领域专项整治。危险化学品及医药、化工

领域，开展行业整治，加大监管执法力度，采取专项检查、联合检查、“执法+服务”、异地交叉互检等方式，持续加大对危险化学品的执法检查力度，累计检查企业 285 家次，排查整改问题隐患 201 处，立案处罚 3 项。**自备油罐领域**，对自备油罐排查工作以来发现的情况进行回头看，现场复核已取缔的油罐情况，目前，已取缔 63 处（包括拆除和闲置停用）。剩余 2 处经研判不属于自备油罐，为工艺需要。**烟花爆竹领域**，开展烟花爆竹旺季安全生产大检查、销售期结束后回收代存工作检查，加大对烟花爆竹批发、零售单位的日常监管，累计检查烟花爆竹批发企业 8 家次，排查整改问题隐患 6 处；检查零售点 37 家次，排查整改问题隐患 10 处。加强烟花爆竹流向信息化管理工作，督促我区现有的 1 家烟花爆竹批发企业核对系统数据并现场核实，未发现问题。**金属冶炼等工贸行业领域**，持续推进粉尘防爆、有限空间作业、金属冶炼、造纸等专项治理工作，确保全区工贸企业安全生产形势稳中有升，今年以来，检查企业 170 家次，排查整改隐患 301 处。

三是深入落实安全生产驻点监管。聚焦建筑施工、危险化学品、民爆器材、电力、燃气等重点行业领域，组织全区 11 个部门采取蹲守驻点、流动驻点和一对一监管联系相结合的方式对全区 56 家重点企业进行驻点监管，督促企业完善规章制度 210 条，开展安全培训、警示教育等活动 382 次，帮助企业排查整改问题隐患 410 处。

四是开展中介机构执业行为检查。印发了《威海市环翠区应急管理局安全评价机构执业行为专项整治工作方案》，对在我区开展业务的安全评价机构资质保持情况、出租出借证书等问题进

行了集中检查。借助专家力量，对《安全评价检测检验机构管理办法》施行以来的法定评价项目进行检查，重点核查安全评价报告与生产经营单位实际符合性，生产经营单位按照安全评价报告建议开展隐患整改情况、报告相关建议采纳情况等，不断提升监管水平和企业本质安全。共检查法定评价项目 13 个，下达责令限期改正通知书 9 份，整改问题 33 处。

五是强化安全生产监管执法。深入开展安全生产执法百日攻坚、异地互查、交叉执法等方式，加大执法检查力度，今年以来共执法检查企业 215 家次，排查整改问题隐患 776 处，立案 59 起，罚款累计 74.27 万元。对举报案件实行“集中登记、责任到人、跟踪督办、定期回访”制度，自觉向社会公开接受社会监督。同时，共处理群众举报案件 128 起，群众满意度 100%。

### 三、致力强基固本，提升本质安全水平

一是严格源头准入。充分利用山东省政务服务网，在严格审批许可条件的基础上，优化审批、办理流程，缩短办理时限，提高审批效率，实现行政许可审批“一次办好”。2021 年，依法核发《危险化学品经营许可证》22 份，出具《第三类非药品类易制毒化学品备案证明》10 份，颁发《烟花爆竹经营（零售）许可证》11 份，依法注销《危险化学品经营许可证》5 份、《第三类非药品类易制毒化学品备案证明》4 份、《烟花爆竹经营（零售）许可证》11 份。

二是强化安全生产标准化和双重预防体系建设。通过政府招标、资金扶持方式，聘请服务机构指导 100 家小微企业创建安全生产标准化，指导 75 家规上、重点管控企业构建双重预防机制，

推进事故预防工作科学化、信息化、标准化。对全区规模以上和重点领域企业双体系网上平台运行情况开展动态巡查，及时约谈不达标企业，督促企业安全管控工作到位。

三是加强企业危险作业和外来作业安全生产管理。建立生产经营单位重大危险作业和外来作业报备管理制度，生产经营单位对危险作业分级分类研判，同时向第三方安全服务机构和属地镇街、行业主管部门报备。今年以来，全区共报备动火作业 459 家次，有（受）限空间作业 20 家次，高处施工作业 545 家次，吊装作业 481 家次，开停车 58 家次，拆除作业 70 家次，检维修作业 181 家次，其他作业 179 家次，外来作业 13 家次。

#### 四、坚持实战导向，强化应急准备工作

一是抓好应急平台升级建设。按照《关于印发山东省县级应急指挥中心建设指南的通知》一级标准建设我区应急指挥中心。强化应急救援平台、物联实时监控系统、物联设备终端的运维管理，统筹管理海洋发展局遥遥渔港视频监控系统、水利局智慧水利监测预警管理系统等七个涉灾涉险部门信息系统。同时，督促镇街、社区通过平台开展政府巡查，企业进行隐患自查上报，今年以来集中整治隐患问题 700 余处。加强平台应用培训答疑，对各镇街网格员、重点企业用户等 450 余人进行系统培训，线上答疑 650 余次，提升了平台的使用率。

二是加强突发事件应急联动。加强协同能力，深化“1+X”组织体系建设，完善安委会、防汛抗旱指挥部、森防指、减灾委等议事机构工作规则，强化统筹协调和联动协作能力。编写了《环翠区安全工作手册》，制定了应急组织机构和应急响应流程图；制

定了高森林火险等级天气、地震突发事件、极端天气联调联动机制；修订了《环翠区突发事件总体应急预案》，加快推进其他专项应急预案，备案 83 家生产经营单位应急预案。积极统筹应急队伍整合，强化应急资源综合利用，目前全区共有应急救援队伍 81 家，应急专家 105 名，医疗资源 20 家，中心应急物资储备库 1 个，各类应急物资保障库 46 个，应急设备物资 2 万余台（套）。

三是监督指导应急预案演练。指导、督促各镇街、各有关部门结合职责分工和工作实际，按照单项与综合、桌面与实战相结合的原则，制定 2021 年专项应急预案演练计划。督促环翠区各生产经营单位开展演练，通过实战演练检验应急预案的可操作性，提高企业职工的应急能力。今年以来，全区各生产经营单位共组织综合类、专项类应急演练 1000 余次，参加演练人数共 17 万余人次。区应急局组织了有限空间作业应急处置、液氨泄露应急处置、危化品生产安全事故应急处置、防汛防台风演练、森林火灾应急演练等，进一步检验了应对突发事件的应急处置能力。

## **五、夯实防灾基础，做好减灾救灾工作**

一是完善防灾减灾联动机制。会同自然资源局、水利局、农业农村局、海洋发展局等主要涉灾部门，每季度对环翠区自然灾害风险形势进行分析会商；建立完善区、镇街、村居 3 级灾害风险隐患排查报送管理工作体系，逐级确定灾害风险隐患排查报送信息员、管理员和应急处置责任人，目前全区灾害信息员共计 526 人；扎实开展群测群防工作，严格落实宏观观测周报告和重大宏观异常速报制度，目前我区有 7 处区级地震宏观监测点、9 处市级宏观观测点；持续推行自然灾害民生综合保险制度，为全区户籍

人口及家庭购买自然灾害公众责任保险和家庭财产损失保险，提供风险转移、分担和损失补偿服务。

二是深入排查整治防汛安全隐患。组织各镇街及相关部门开展风险点隐患排查，对全区头顶库、海洋渔业、低洼易涝区、施工工地等33大项重点风险点开展排查，每项风险点已明确风险类型、防范措施及相关责任人。成立防汛督导组，根据风险清单进行督导检查抽查，坚持汛期不过、检查不停、整改不止，共排查整改问题隐患28处。

三是建立汛情预警发布体系。实行汛期联合值班值守，应急、水利、市政园林、消防4部门在区应急局指挥中心24小时值班值守，实现信息互通，确保应急处置精准到位。加强强降雨、极端恶劣天气临灾预警和视频调度工作机制，畅通预警渠道，同时对各镇街和主要防汛部门的防范应对情况进行调度，确保指令、措施传达到位，共发布天气预警22次。

四是强化防汛抗旱应急演练。完善《环翠区防汛抗旱应急预案》，组织防指成员单位细化并报备镇（街）、村（社区）预案及低洼易涝区、沿海台风区、山洪地质灾害危险区、防洪工程下游危险区、旅游景区等重点地区专项防汛防台风预案和薄弱环节预案，实现区、镇（街）、村（居）三级灾害救助应急预案体系建立。5月31日，在温泉镇西七乔村开展防汛应急救援综合演练，设置了群众转移、抢筑子堰、直升机空中救援三个科目，检验了救援队伍快速反应能力和协同作战能力，锤炼抢险救援战斗力。

## **六、强化责任落实，扎实做好森林防灭火工作**

一是不断完善森林防灭火责任制。印发《环翠区森防指成员

单位预防宣传责任清单》，明确、细化成员单位的预防宣传责任；制定《高火险等级天气下联调联动机制》，提升应急联动响应能力；印发《关于规范森林防火卡点值守工作的意见》，指导各镇街严格森林防火卡点值守，发挥森林防火卡点效用；印发《威海市环翠区人民政府关于禁止野外用火的通告》，明确了对野外违规用火、不配合属地管理等行为人员的处罚依据。

二是加强森林防火安全检查。进入森林防火戒严期后，区森防指办公室加强督导实施“周检查、周通报”制度，检查问题隐患46处，印发通报17份，所有问题隐患均按期整改完成，并复查验收。春节、清明节、寒衣节等重要节点，区森防指办公室组织区应急局、林业发展中心、公安环翠分局森林警察大队成立督查组，对各镇街、里口山管理服务中心、国有双岛林场森林防灭火工作落实情况进行集中督导检查，实现问题隐患“存量清零、增量随清”。

三是做好森林火灾应急处置准备工作。创新“训练+巡护”的训练模式，把训练地点由中队驻地转向重点林区，常态化派出队伍靠前驻防正棋山、里口山重点林区，带装巡护、快速反应，以练为战，提升应急处置能力。在张家山村组织开展森林消防应急演练，增强了森林防灭火组织指挥、协同作战信息化联动调度等应急响应能力。

## **七、强化法治宣教，营造学法守法氛围**

一是广泛开展安全生产教育培训。积极开展安全生产宣传咨询、安全事故警示教育、企业危险岗位培训和安全文化建设等系列活动，加强公益宣传，普及安全文化。结合安全生产“五进”

活动，大力宣传普及新《安全生产法》，选派优秀应急干部深入镇街、部门进行解读；组织开展全区安全生产知识竞赛，广泛宣传立法精神和实质内涵。常态化组织重点企业开展安全生产教育实训，对标优秀企业观摩学习，进一步提升企业员工应急和安全素养，构建安全生产社会化宣传格局。今年以来，共开展安全生产、消防安全等各类宣教活动 2140 场，参与培训 20 万人次。

二是组织开展“安全生产月”活动。以“落实安全责任，推动安全发展”为主题，积极开展安全生产宣传、应急救援演练、安全事故警示教育等线上线下宣传活动。发放张贴了 1 万张安全生产宣传挂图。6 月 16 日，在幸福门广场举行“安全生产月”宣传咨询日活动，通过设立咨询台，摆放讲解宣传展板，播放安全宣传视频等方式进行宣传，现场发放宣传册等宣传材料 2 万余份。安全生产月期间，共组织开展安全宣传“五进”等活动 400 余场次，参与人数 2 万余人次。

三是开展“大学习、大培训、大考试”专项活动。立足服务企业，深入宣传贯彻安全生产法律法规，采取“大培训”“大学习”与“大考试”同步开展、穿插进行的模式，细化学习内容，考试强化记忆，促进企业在培训期间持续认真总结，整改提升。共涉及危险化学品、烟花爆竹、冶金等工贸行业企业 602 家参加考试。

四是深化防震减灾全域科普。在“5.12”防灾减灾日等重点时段，利用新媒体、社交媒体、网络、派发传单等形式，广泛普及防灾减灾及自救互救知识；持续加大防灾减灾知识“进机关、进学校、进企业、进社区、进农村、进家庭”推进力度，提高群众灾害

事故风险防范意识，增强了自救互救能力。共组织宣传培训 6 次，防震演练 2 次，发放各类宣传资料 4000 余份。

## 八、2022 年工作思路

(一) 更加注重理论学习，在落实安全生产责任上有新突破

1、**深化应急管理理论学习**。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应急管理、安全生产、防灾减灾救灾重要论述，进一步强化红线意识和底线思维，把好安全发展、高质量发展的总开关，坚决扛起保人民平安、保社会稳定的政治责任。

2、**健全安全生产责任体系**。按照“管行业必须管安全、管业务必须管安全、管生产经营必须管安全”原则，启动《威海市环翠区安全生产行政责任制规定》修订工作，进一步明确行业领域安全生产监管责任，做到监管责任无盲区。发挥好各专业委员会办公室的统筹协调职能，让专业的人干专业的事，实现重点领域监管科学、高效。

3、**健全督导考核机制**。充分发挥区安全生产委员会办公室、防汛抗旱指挥部办公室、森林防灭火指挥部办公室等机构的指导协调职能，落实综合督查、形势研判、调研督导等责任，定期开展督导通报，形成长效管理机制，推动各项决策部署落实落地。

4、**推动企业落实安全生产主体责任**。强化日常监管执法，加大处罚力度，严厉打击非法违法生产经营活动，综合运用好举报奖励、安全生产“黑名单”、设置安全总监等制度，倒逼企业转变安全观念，完善“全员、全岗、全过程”安全生产主体责任清单，主动落实主体责任，做到安全责任、安全投入、安全管理、安全培训、应急救援“五到位”。

(二) 更加注重底线思维，在推进安全专项整治上有新突破

5、**“四位一体”推动安全生产专项整治三年行动。**持续深化隐患排查整治，坚持安全生产、作风建设、惩治腐败、扫黑除恶“四位一体”的方式纵深推进安全生产专项整治三年行动。巩固安全生产大排查大整治成果，推广隐患排查整治、责任落实、依法治理、执法检查等方面典型经验；用好问题隐患和制度措施“两个清单”，着力从根本上解决问题、消除隐患。

6、**加强危险化学品安全监管。**继续加大我区危化品、一般化工、医药企业的日常监管，督促指导企业做好开停工安全保障措施，强化对动火受限空间等特殊作业的执法检查，全面治理违规违章问题。按照《威海市危险化学品经营企业安全生产标准化（三级）和双重预防体系融合建设评审标准（试行）》要求，进一步促进危险化学品经营企业标准化和双体系融合建设、互促共进、有效运行。

7、**加强烟花爆竹安全监管。**谋划 2022 年烟花爆竹经营（零售）许可工作，加强烟花爆竹经营（零售）事前、事中和事后的监管工作。严格按照“保障安全、统一规划、合理布局、总量控制、适度竞争”的原则，科学布点非禁放区域烟花爆竹经营单位，并根据国家标准或者行业标准的规定，结合零售点及其周围安全条件确定零售场所的储存限量。

8、**加强工贸企业安全监管。**全面推进工贸企业安全隐患排查治理，持续推进涉氨制冷、粉尘防爆、有限空间作业、金属冶炼（铸造）、造纸等重点领域专项整治。在企业自查自纠的基础上，开展执法检查，聘请专家参与执法检查，彻底帮助企业查找和消

除一批隐患，持续提升企业本质安全水平。

9、**用好社会力量排险除患。**对工艺复杂、危险程度高的危险化学品、涉氨制冷、涉爆粉尘、有限空间作业等领域持续开展“专家查隐患、执法促整改”活动。强化有奖举报，对受理的举报线索，认真核实、严厉查处，督促企业快速整改，化解风险。

（三）更加注重靶向攻坚，在强化安全监管执法上有新突破

10、**优化执法体制机制。**按照山东省应急管理厅《关于推进安全生产分级分类执法的指导意见（试行）》要求，结合我区各行业领域企业数量、安全生产特点和层级执法事权划分，全面推行安全生产分级分类执法，切实解决多层次重复执法、选择性执法、执法缺位和执法“宽松软”等突出问题。推动镇街强化安全生产监管检查，进一步理顺工作机制，完善自上而下的监管执法队伍，确保在安全生产领域有一支专业力量，管到底管彻底。

11、**严格精准规范执法。**指导镇街和重点行业领域有针对性制定安全生产执法计划，提升执法的专业性和精准性，严格外来作业、高处作业、动火作业、有限空间作业等危险作业安全监管。开展执法业务培训、执法技能竞赛和岗位练兵等活动，提升执法人员办案能力。

12、**提升监管执法水平。**大力推行“互联网+监管”、“执法+专家”、“执法+服务”模式，及时发现风险隐患，及早预警防范，建立安全生产长效机制。全面落实新《安全生产法》、刑法修正案，依法加大对安全生产领域违法犯罪的打击力度和行政处罚力度。贯彻安全生产执法检查从检查到复查、行政处罚从立案到结案全过程网上运行的要求，执法过程全程录像，接受相

关部门的监督，进一步规范行政执法行为。

**13、加大举报案件查处力度。**按照“有举必查、查实必究、究其必严”的原则，对群众举报的各类安全生产事项认真核查，做到“件件有答复，事事有回音”，及时发现和有效整改安全隐患，从源头上预防和减少生产安全事故发生。

**（四）更加注重源头治理，在防范化解风险上有新突破**

**14、严格安全生产准入条件。**强化危化品和烟花爆竹行政审批许可，严格审查企业提报的材料，对不符合条件的不予颁发许可证；充分利用山东省政务服务网，严格审批程序，强化审核效率，实现许可审批“一次办好”，同时做好市县同权和优化营商环境工作。

**15、深入推进双体系和标准化建设运行。**将安全生产标准化和双重预防体系建设作为落实企业安全生产主体责任、提升企业本质安全水平、增强安全管理和保障能力的重要抓手。加大对小微企业督促指导力度，促进标准化和双体系建设有机融合、相互促进。多形式、多渠道开展企业达标后体系运行情况的监督检查，促进达标企业规范运行，持续改进。以政府购买服务的形式，聘请专家对企业进行现场辅导，计划指导 100 家小微企业完成安全生产标准化和双体系建设。

**16、着力提升信息化应用水平。**完善应急救援指挥平台信息录入，加强对各镇街、网格、企业用户的培训答疑工作，综合利用物联网、大数据等新一代信息技术，提升安全风险综合监测。加快推进新一代信息技术和危险化学品安全生产深度融合，推广特殊作业全过程信息化管理和视频监控系统、人员自动定位系统

等系统应用，提升安全生产风险防范、监测预警和响应处置能力，提高全区危险化学品安全治理水平。

**17、继续推行安全总监制度。**对照《山东省生产经营单位安全总监制度实施办法（试行）》，在全区危险化学品、建筑施工、金属冶炼、粉尘涉爆等重点行业企业继续推行安全总监制度，严格安全总监考核把关，定期对各生产经营单位安全总监开展政策形势教育和业务知识培训，提升企业安全管理能力。将安全总监落实情况作为执法检查重要内容，对未按规定设置安全总监等违法行为，依法进行立案查处。

**（五）更加注重专常兼备，在提升应急救援能力上有突破**

**18、推进专项应急预案编修。**统筹推进区总体突发事件应急预案和各专项应急预案修订，及时组织专家论证评估，提升预案科学性和实用性，同步加强预案配套体系建设，提高应急队伍、物资装备保障能力，确保一旦出现紧急情况能够快速响应。实行“桌面推演+实战演练”的模式，提升临危研判、科学指挥、应急联动能力。

**19、强化应急救援队伍建设。**依托现有应急队伍力量，采用共建、合作等方式，不断充实壮大队伍力量，指导有条件的企业建立业余应急救援队伍。指导社会救援队伍开展综合性演练，相互促进、共同提高，提升应急联动处置能力；提高应急装备、应急技术和物资储备，及时配备、更新必要物资装备。

**20、统筹完善应急资源储备。**按照《威海市环翠区应急物资储备体系建设规划（2020-2030年）》，合理布局应急物资仓储设施，优化应急物资储备结构，建设通过政府主导、市场化运作方

式，构建政府、企业（商业）、社会、使用单位相衔接的应急物资储备体系，确保关键时刻拿得出、调得快、用得上、有保证。

**21、完善“值应合一”工作机制。**严格落实24小时值班制度和领导带班值班制度，确保值守到位、政令畅通。实行“值应合一”的工作机制，切实履行好值班室值守应急、信息汇总、综合协调等职能。

（六）更加注重统筹协同，在防灾减灾救灾工作上有新突破

**22、做好防灾减灾工作。**利用5.12全国防灾减灾日，组织防灾减灾知识讲座，加强防灾减灾救灾科普知识宣传，增强群众防灾减灾意识，提高遇灾时自救互救能力。充分发挥灾害民生综合保险在防灾减灾和减灾救助中的重要作用，提升全社会抵御自然灾害的能力，健全和完善灾害救助体系。

**23、开展自然灾害风险普查。**依托“行业部门+镇街+第三方技术团队”，采取集中办公等形式，按时间节点有序推进第一次全国自然灾害综合风险普查，掌握自然灾害重点隐患情况，建立分类型、分区域的全区自然灾害综合风险与减灾能力数据库，为我市有效开展自然灾害防治和应急管理工作提供科学决策依据。

**24、做好地震预测和疏散演练工作。**坚持地震宏观观测报告制度，组织对全区宏观观测点进行实地考察巡查，确保地震监测预警工作持续顺利开展。在社区、学校组织地震疏散演练，提高破坏性地震发生后人员的自救互救和应急处置能力。

**25、做好极端天气防范工作。**高度重视台风、短时强降雨、大雪、冰雹等极端天气造成的不利影响，认真全面排查整治灾害隐患。密切监视天气发展变化，强化雨情、水情监测预警，加强

与相关部门联合会商，精准组织防范应对。组织防汛防台风演练，加强值班值守，做好应急备勤，确保发生突发事件，迅速行动。

**（六）更加注重火源管控，在森林防灭火工作上有新突破**

**26、做好重要节点森林防灭火工作。**提早谋划、部署春节、清明节、寒衣节等重要节点森林防火工作，全面落实“封住路、管住人、巡好山、盯住坟”等各项措施，压实工作责任。进入防火关键期，严格落实封山要求，管好重点人群，管住重点区域、管紧重点时段，区森林消防中队靠前驻防，加强重点林区巡逻驻守，随时应对突发情况。

**27、强化森林防灭火队伍建设。**定期举办扑火技能训练和应急演练，提高联动配合能力，建设一支精干高效、信息畅通、反应快捷、保障有力的专业队伍，切实提升森林消防队伍形象和战斗力。同时，组织做好医疗救护、物资储备、交通管制、交通引导等各项应急准备工作，确保发生火情后第一时间科学处置到位。

**（七）更加注重系统治理，在推进社会共建共治上有新突破**

**28、切实抓好安全生产宣传教育培训。**贯彻实施新修订的《安全生产法》，夯实安全生产法治治理基础。搭建平台通过技能比武、现场观摩、集中宣教等活动，促进企业间共享安全生产工作经验。有针对性的开展企业一线危险岗位职工安全技能培训及事故防范培训工作，有效增强一线危险岗位职工安全意识，帮助企业构建更加丰富的安全文化体系。

**29、提升全民安全素质。**通过电视、公众号、app等广泛宣传报道安全生产工作动态、先进经验，加大公益广告播放力度，对安全生产知识进行宣传，每月一期。精心谋划第21个“安全生产

月”主题活动，着力营造全社会关心、支持、参与安全生产的浓厚氛围。

**30、做好网上宣传教育。**继续坚持正面宣传为主，牢牢把握正确舆论导向。借力微信公众号、政务公开网站等网络平台积极宣传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安全生产、防灾减灾等内容，积极回应群众关切问题，积极向社会展示应急部门工作动态和干部队伍风姿风采，打造应急管理部门正能量形象。

**（八）更加注重队伍建设，在不断提升履职能力上有新突破**

**31、强化政治导向。**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及习近平总书记应急管理系列讲话精神，切实强化“四个意识”，牢固树立“四个自信”，坚决做到“两个维护”。严格落实“三会一课”制度，常态化开展“科长讲业务”活动，常态化开展政治理论学习和业务技能培训，做到理论学习和实际工作相互促进、学习成效与工作成绩相得益彰。

**32、强化责任导向。**全面加强责任型干部队伍建设，强化时间意识和效率意识，强力推进各项任务落实。严格落实《环翠区应急管理局工作人员平时考核办法》，通过加强工作人员平时考核，正确评价干部德才表现和工作实绩，加强对工作人员的监督与管理、激励与约束，促进事业发展和干部成长进步。